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書函

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承辦人：黃啓倫

電話：07-5252000#2213

電 子 信 箱
：allen579d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中總字第11209000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0117行政院住宅租賃法規宣導及問答集.pdf、住宅租賃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.pdf、行政院住宅租賃常見糾紛問答集112年1月版.pdf

主旨：教育部函轉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有關住宅租賃相關法規及政策，請協助宣導師生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2年1月17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200065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公告之「住宅租賃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及「住宅租賃常見糾紛問答集」(如附件)，教育部業已透過「教育部賃居資訊服務網」及「Formosa 雲端租屋生活網」系統公告。
- 三、為使師生明確掌握正確租屋訊息，請各單位將相關資料以多元化方式(例如：登載於各單位之官網、專區、社群網站或校內電子郵件等)協助宣導師生周知。
- 四、本校學生賃居安全(雲端租屋網)網址：<https://safety-oga.nsysu.edu.tw/p/412-1296-22074.php?Lang=zh-tw>。

正本：本校各單位(二級行政單位由一級行政單位轉發)

副本：